

关于延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面值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93 号文注册。

根据《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定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 14:00 至 17: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经协商一致，簿记时间已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1 日 19:00。

因簿记建档当日市场变化较为剧烈，经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及投资者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延长至 2023 年 7 月 11 日 19:30。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2023年7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2023 年 7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2023年7月11日